

中国教师发展基金会

教师基金会函〔2022〕10号

关于启动2022年度“卓越青年研究生导师奖励基金”的通知

各有关高校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，落实《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》和《中国教育督导条例》，落实《教育部关于实施卓越青年研究生导师奖励计划的意见》（教督〔2021〕1号），在中国教育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捐赠支持下，中国教师发展基金会设立卓越青年研究生导师奖励基金（以下简称“卓越青年导师奖励基金”），旨在表彰和奖励在研究生教育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导师，激励广大导师潜心育人、立德树人，为培养高层次创新型人才做出更大贡献。

该基金由教育部主管，中国教师发展基金会具体实施。凡在2022年度内，符合《卓越青年研究生导师奖励计划》评选条件的导师，均可申请参评。

任校领导职务的导师不纳入推荐范围。

(三) 推荐名额：各高校可推荐1名入选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(一) 各高校按照“导向明确、程序公正、创新引领、关注青年、宁缺毋滥”的原则，组织符合遴选标准的导师，填写

推荐表，按照遴选标准及推荐名额进行筛选，筛选后在校内公示5个工作日。公示无异议后，于2022年10月14日前将电子版推荐表发至邮箱：jiaoshijijinhui@126.com；纸质版推荐表加盖公章后邮寄至：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大木仓胡同35号郑王府东20室。

(二) 请学校安排专人负责项目，并填写《联系人信息表》（附件2），于2022年9月23日前发送至邮箱：jiaoshijijinhui@126.com。

(三) 评审结果将在我会官网公布，后续请协助做好奖金发放、项目宣传等工作。

联系人：董顺珍 010-66092129、18641129226

马思明 010-66092127、13121291919

附件：

- 1.卓越青年研究生导师奖励基金推荐表
- 2.联系人信息表

